

高考志愿填报咨询会现场火爆

全国70多所知名高校招生老师齐聚我市

□记者 潘燕佳 见习记者 叶宁

23日下午、24日上午,由市教育局、杭州永康商会联合主办的2018高考志愿现场咨询会先后在教师进修学院附属小学和永康一中举行,来自全国各地的70多所知名高校的招生老师为学生和家长答疑解惑。

记者在永康一中咨询会现场看到,参加活动的有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浙江大学、南京大学、西安交通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等国内知名学府招生老师与前来咨询的考生、家长面对面交流,了解今年院校的招生政策、学科专业、录取分数线等,让学生更加明确填报方向。同时,在该校图书馆报告厅的高考志愿咨询专家讲座上,中国计量大学机电工程系主任何文辉教授、台州学院外国语学院副书记金宏伟依次对考生和家长作了具体指导性的报告,可让考生在填报志愿时少走弯路。浙工大学院党委副书记胡洪武、浙工大法学院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主任潘灿君也先后介绍了浙工大招生的相关情况。

值得关注的是,永康一中面向全市考生首次开设职业技术学院志愿填报

讲座,由来自浙江职业技术学院招生科长为考生作志愿填报指导。此外,永康一中还开通专家讲座的网络直播,学生和家长可直接通过手机扫码观看直播。

“专业的选择主要看孩子,他喜欢就好。人工智能这方面的新专业,我们都不熟悉,所以想借着咨询会过来了解一下。”马承前的妈妈告诉记者,孩子就读永一中考了691分的高分,虽然选择空间比较大,但选择学校和专业还是要慎重。

据了解,今年高考普通类可以填报80个平行志愿。考高分的考生填报志愿相对要简单些,比如像永康一中的胡可,在今年高考中取得688分的成绩,北大自主招生加分40分,已被北京大学提前锁定,就不用为填报哪所大学费心了。最纠结的是刚上一段线或二段线的考生,比如超出一段线不多的考生,就尽可能填报省外一些高校,“冲一冲”或许希望更大些,而超出二段线一二十分的,想“冲一冲”二本难度较大,如果选填独立学院或民办学校和中外合作办学的高校可能性大,但一定要考虑到家庭的经济条件。

现场,中科大少年班学院院长陈旸告诉记者,现在考生更多关心的还是专

业,他们对专业的就业问题比较迷茫。大学是打基础的阶段,考生可以在了解专业内涵的基础上,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来选择专业。

据了解,高校招生主要有四种途径:普通高考统一录取,三位一体招生录取、高职提前招生录取,单独考试招生录取。在综合素质方面,有学科特长的考生可以纳入高校自主招生计划,警校、军校、免费师范生、定向招生、“三位一体”、纳入国内招生计划的港澳台学校等都填报提前批次录取。

永康一中高校招生组负责人告诉记者,在填报志愿时,一定要看清选考科目的要求以及各个学校招生简章的一些特殊要求,比如英语要求有多少分以上,包括学业水平考试,对某一个科目有没有A的要求,身体条件有无限制,是否要求进行专业的选拔等等。

关于如何填报志愿,市招生办主任王刚亮表示,“填报志愿中,可查询往年高校录取情况,考生可以根据在全省的排名,参照分数及想报考学校往年的录取排名情况,进行填报,专业也可以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和职业规划来进行选择。”

解放小学党支部推进廉洁建设进校园

□通讯员 吕佳 见习记者 叶宁

21日,解放小学党支部组织开展“推进廉洁建设进校园 做好书记好党员”主题党日活动,切实加强党风党纪教育、基层党组织建设,提高党员教师廉洁自律和遵章守纪意识,增强拒腐防变能力。

该校党支部书记田凌艳带领全体党员学习了相关文件精神,结合通报身边的反面典型案例,进行警示教育,希望党员教师能坚持办学政治方向,齐心协力建设一支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高素质教师队伍。

在开展党性体检和民主评议过程中,党员教师们不仅通过“党性自检”,提升了自身的党性修养和道德觉悟,还采取“自己找、大家点、互相帮”的方式,在思想、工作、作风等方面,进行自我评价,相互指出存在不足,明确下一阶段努力方向。

在党员政治生日仪式上,为新党员准备政治生日贺卡,重温入党誓词,讲入党故事,上生日党课,写一句承诺,分小组交流谈心等多种形式,激励、鞭策大家时刻牢记使命,并根据自身的岗位特点、工作特性,检讨自己所存在的问题,回望追寻理想信念的历程,唤醒入党时的纯真初心,进一步推动党员教师奋发进取的良好氛围,真正做到“一人过入党日,集体受教育”的效果。

通过开展此次主题党日活动,筑牢思想道德防线,进一步强化了全体党员教师的廉政意识。

注重科学养生,让健康同行

□记者 潘燕佳

15日晚7点,市民们陆续来到由市疾控中心、健康教育所主办的市民健康学校,学习中老年如何健康养生。此次主讲嘉宾是市健康教育所所长楼飞来。

楼飞来在讲课中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并通过现场互动,从影响健康的因素、中老年人容易发生的疾病、如何进行健康养生这三个方面为广市民上了一堂生动的健康养生课。

人们容易受癌症、糖尿病、心脑血管疾病、胃病、骨关节疾病、精神疾病等疾病威胁,其中高血压是中老年的常见病,我国中老年确认高血压患病率达23.24%。冠心病的患病率也随年龄增加而增加。

患有高血压、冠心病等循环性疾病的患者,楼飞来建议,定期查血压,若高于140/90mmHg,应进行治疗 每年做心电图以及检查血糖、血脂等情况变化 若出现胸闷、胸前疼痛等情况需及早就医。

楼飞来说,除循环系统疾病外,呼吸系统疾病、内分泌系统疾病也是影响健康的因素。呼吸系统疾病主要有肺炎、慢性支气管炎、肺气肿,中老年人易在患肺部疾病时发生低氧血压和呼吸衰竭,从而影响生命安全。糖尿病是内分泌系统中常见的疾病,糖尿病病症主要出现多尿、多饮、多食、消瘦等表现,其主要诱因是肥胖、精神刺激、长期进食过量、手术等,若出现糖尿病的早期症状,应定期去医院检查,及早发现,及早治疗。高血脂症、慢性胃病也是常见疾病。

如何拥有良好的身体素质,楼飞来表示要注重更年期、中老年的保健。精神上要知足常乐,谨记“两个要点”,做到“三忘”即忘掉年龄、忘掉怨恨、忘掉疾病 生活上,起居环境宜人,饮食选择多种粮食,尤其是粗粮,多喝水,适当强度运动,可改善人的神经、循环等系统功能 医疗上,定期检查身体,经常性的血压、血糖监测。此外,还应关注心理健康,避免焦虑症的发生。



永康市人民法院公告

2018年6月26日第1032期
《永康日报》

(2018)浙0784民初106号
胡仙良(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6208026913,地址:永康市唐先镇下位村286号)、胡斌(地址:浙江省永康市东城街道三马路31幢一单元401室,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8603166931)、施银芳(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6206127921,地址:永康市东城街道31幢一单元401室)、李婷娣(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9010300829,地址:永康市西城街道临溪村外王20号) 本院在审理原告胡远红与被告胡仙良、胡斌、胡旭、施银芳、李婷娣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判决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784民初106号民事判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8)浙0784民初339号
夏礼(住浙江省永康市江南街道金胜路75弄1幢3单元201室,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7110284556) 本院在审理原告董华新与被告夏礼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判决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784民初339号民事判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8)浙0784民初444号
朱晓航,男,1977年3月21日出生(身份证号码:330722197703210018),汉族,住浙江省永康市江南街道华丰东路39号。吕晓艳,女,1973年10月24日出生(身份证号码:330722197310240064),汉族,住浙江省永康

市江南街道华丰东路39号 本院在审理原告吴加敦与被告朱晓航、吕晓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判决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784民初44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由被告朱晓航归还原告吴加敦借款本金100000元,并支付利息(利息从2018年1月8日起按月利率2%计算至实际还款之日止),款项限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履行完毕 二、驳回原告吴加敦的其他诉讼请求。如被告未按上述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或款义务,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2300元,公告费400元,共计人民币2700元,由被告朱晓航负担。请你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8)浙0784民初787号
永康市圣鑫五金机械厂(地址:永康市西城兴达路6号——3,法定代表人 陈希圣),永康市双稳工贸有限公司(地址:永康市唐先镇后村(永康市中港五金制造厂内),法定代表人 徐锦),徐希圣、徐苏月(公民身份号码分别为330722195607177116、330722195711117121,地址:永康市象珠镇象珠四村公园巷18号),徐政党、王梅春(公民身份号码分别为:33072219670307711X、330722196711147122,地址:永康市象珠镇象珠四村金泉北路185号) 本院在审理原告陈四梁与被告永康市圣鑫五金机械厂、永康市双稳工贸有限公司、徐希圣、徐苏月、徐政党、王梅春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判决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784民初787号民事判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8)浙0784民初1230号
潘月华,男,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6302198228,住浙江省永康市花街

镇副业场村6号;王德书,男,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6301188212,住浙江省永康市花街镇副业场村6号;王福财,男,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6805101213,住浙江省永康市江南街道永青西卢村223号 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行与被告王伟建、潘月华、王德书、王福财、朱晨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784民初123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要内容:一、判令被告王伟建归还原告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行借款本金119815.19元,利息49097.03元,罚息10612.31元,合计170524.53元。2017年12月1日以后的利息、罚息按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计算。款限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履行完毕。二、由被告潘月华、王德书、王福财、朱晨对上述第一项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如被告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3742元,公告费400元,合计4142元,由被告王伟建负担,由被告潘月华、王德书、王福财、朱晨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浙0784民初821号
姚俊、胡康敏 本院对原告周敏俊与被告姚俊、胡康敏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8)浙0784民初82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7)浙0784民初10033号
徐苏月、徐希圣、永康市永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潘利莉 本院对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行与你们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7)浙0784民初1003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8)浙0784民初1383号
被告胡安青(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7109094923);被告徐广章(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7301154914),同住浙江省永康市东城街道山头徐村145号 本院受理原告王金红与被告胡安青、徐广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送达本院(2018)浙0784民初1383号民事判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立案庭523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8)浙0784民初434号
胡美斋(住永康市芝英街道桥里村372号,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7005284925) 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康市支行与被告胡美斋信用卡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浙0784民初434号判决书。判决如下:由被告胡美斋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偿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康市支行金穗借记卡透支借款本金199836.16元,违约金(2017年12月17日止的违约金为4171.08元,2017年12月18日起按最低还款额未偿还部分的5%计算),利息(2017年12月17日止的利息为4503.13元,自2017年12月18日起按日万分之五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手续费3343.20元。本判决支持的利息、逾期还款违约金、手续费总额以透支借款本金为基数按年利率24%计算为限。案件受理费4478元,公告费400元,合计4878元,由被告胡美斋负担。请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芝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提醒
刊登2018年6月23日永康日报第1031期法院公告中案件:(2018)浙0784民初3764号应为卢闪闪与胡晓成、董慧敏买卖合同纠纷。(2018)浙0784民初4239号案件应为程彩艳与程进献、程晓青买卖合同纠纷,特此提醒。